公司代码:601890 公司简称:亚星锚链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9,021,570.99元,母公司2022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17,828,380.34元,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拟派发现金红利47,970,000.00元(含税)。本次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星锚链	60189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莉莉	陈泳辰
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话	0523-84686986	0523-84686986
电子信箱	XLL@ASAC.CN	CYC@ASAC.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船舶行业

2022年,我国造船国际市场份额已连续多年居世界第一,造船大国地位进一步稳固。我国造船完工量、新接订单量、手持订单量以载重吨计分别占世界总量的47.3%、55.2%和49.0%,较2021年分别增长0.1、1.4和1.4个百分点。

海洋油气工程行业

2022年以来,国际油价保持高位,国际油气公司盈利纷纷创历史最高水平,刺激了石油公司提升资本开支规模,油气工程需求的逐步恢复。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世界锚链行业专业化从事船用锚链、海洋石油平台系泊链和矿用链的生产企业,是我 国船用锚链、海洋平台系泊链生产和高强度矿用链生产基地。公司主要产品为船用锚链和附件、海洋平台系泊链及其配套附件和高强度矿用链条及其配套附件。公司生产的锚链及系泊链产品分 别是维系船舶和海洋工程设施安全的重要装置,是海上系泊定位系统的关键组成部分,为船舶、海洋工程行业的配套行业。公司的高强度矿用链条主要用于国内主流煤矿企业。公司产品 50%左 右出口至日本、韩国、欧洲、美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客户通常根据项目需要确定所需链条的规格和等级,并确定相应产品。公司根据订单的要求进行原材料钢材的采购,公司通常与主要钢材供应商签订全年框架协议,并根据生产任务提前与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以保证原材料的质量,材料到货后,公司根据技术要求、采购规范等入库报检,并跟踪到材料合格入库。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按订单生产、分工序制作的生产模式。依据锚链制造工序的不同,公司下设有制链 车间、热处理车间、锻造车间、金工车间等车间,负责锚链生产制造的各个工序。

销售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产销量基本保持一致。

3、产能状况

本公司的产能状况主要体现在船用锚链、海洋石油平台系泊链及高强度矿用链上,2022年公司产能为 30 万吨,其中船用锚链 16 万吨,海洋石油平台系泊链 11 万吨,高强度矿用链 3 万吨。

4、核心竞争力

(1)公司行业地位显著。目前公司是全球最大的链条生产企业,显著的规模优势可以有效提高设备 使用率和生产效率,降低综合成本。

(2)公司船用锚链及海洋系泊链获得了包括美国船级社、德国劳氏船级社、法国船级社、挪威 船级社等多家船级社认证,高强度矿用链获得了矿用链煤安认证,具备完善的企业管理及质量保证体系。

(3)具有品牌优势。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良好的信誉,已经获得全球知名企业认证和市场广泛认 可。目前,我公司已成为英国石油公司、皇家荷兰壳牌公司、道达尔石油及天然气公司、埃克森美孚公司等多家油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同时也是国家能源、潞安集团、陕煤集团等国内煤企的供应商。

(4)技术优势。具有国内外先进水平的制造设备和检测设备,在锚链制造、热处理等方面具有多项 核心工艺和技术。公司多次主持并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等的制订工作,我公司参与的“超深水 半潜式钻井平台研发与应用”项目获得了2014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 为第22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2017年6月,由我公司主导编制的国际标准ISO20438《船舶与海 洋技术系泊链》正式出版发布,标志着我公司在系泊链制造生产和技术研发上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5)设备优势。公司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募投项目已经完成,可生产制造全球最大锚链,目 前可生产链径达Φ220的链环,公司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中将采用自动化程度更 高的制链机组,全面提升设备优势。

(6)海洋工程系泊系统连接件优势。公司新建的海洋工程系泊系统连接件生产基地已经形成产能,产品获全球一流石油公司认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4,614,931,202.30	4,137,226,347.93	11.55	4,027,675,96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56,155,975.98	3,145,510,404.99	3.52	3,053,743,648.39
营业收入	1,516,476,286.25	1,319,528,496.10	14.93	1,108,893,17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21,570.99	121,174,759.82	22.98	87,163,84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632,570.77	95,431,935.61	41.08	46,754,26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41,727.54	65,788,734.93	173.21	156,801,91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3.91	增加0.75个百分点	2.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5	0.126	23.02	0.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5	0.126	23.02	0.09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3,981,692.26	308,460,103.78	407,215,585.05	446,818,90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54,694.13	31,755,083.22	37,977,173.16	52,734,62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683,848.56	30,940,579.52	30,309,072.09	42,699,07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98,455.39	-66,817,688.28	5,204,408.93	169,756,551.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3,6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16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陶安祥	0	265,793,716	27.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兴	0	71,832,252	7.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2,179,146	12,179,146	1.27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23,776	11,851,156	1.24	0	无	0	其他
周琢鸿	-1,967,800	7,666,566	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299,550	7,299,550	0.76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4,680	6,104,680	0.64	0	无	0	其他
平安资管-工商银行-鑫福34号资产管理产品	6,065,532	6,065,532	0.63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58,100	6,058,100	0.63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8,700	5,563,677	0.5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陶安祥、陶兴属于一致行动人,陶安祥与陶兴为父子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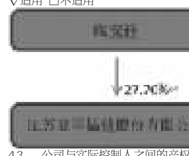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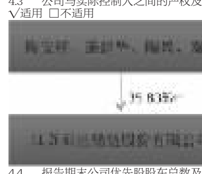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生产船用锚链104574吨,比去年同期减少6087吨,同比降幅5.5%;生产系泊链31,538吨,比去年同期增加16,968吨,增幅116.46%。报告期内总销售134,415吨,同比去年增加13,921吨,同比增幅11.55%,其中销售船用锚链及附件107,368吨,比去年同期增加7032吨,同比增幅7.01%,销售系泊链27,047吨,比去年同期增加6,889吨,同比增幅34.18%。

2022年全年完成销售收入15.16亿元,同比上升14.93%,报告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902.16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陶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1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参与表决人数为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陶安祥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46,684,736.14元,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668,473.6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24,188,117.81元,减去2021年度利润分配38,376,000.00元,公司2022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17,828,380.34元。

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797.00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人提名、被提名人确认,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如下: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陶兴、陶安祥、陶良凤、张卫新、王桂琴、沈义成

独立董事候选人:齐保垒、张艳、张友法

14.1陶 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2陶安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3陶良凤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4张卫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5王桂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6沈义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7齐保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8张 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9张友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同意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且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兴:男,33岁,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9年03月至2013年03月就读于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2014年5月开始任公司董事。2015年10月开始任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21日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4月22日开始担任公司董事长。

陶兴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71,832,25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49%;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陶安祥先生系父子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陶安祥:男,65岁,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1978年至1980年任靖江新民锚链厂总账会计;1980年至1988年任靖江新民锚链厂厂长,1988年至1999年任靖江锚链厂厂长,2000年至2008年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经荣获第五届全国乡镇企业家(2004年)、首届中国民营企业十大新闻人物(2004年)、泰州市优秀企业家(2004)、靖江市明星企业家(2004年)、泰州市优秀企业家(2005年)、江苏省第二届创业之星(2005年)、靖江市十佳科技标兵(2006年)、2006-2007年度靖江市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奖、泰州市十佳企业经营者(2007)、靖江市功勋企业家(2016年)、靖江市功勋企业家(2017年)、苏商智能制造领军人物(2017年)、泰州市十佳企业经营者(2018年)、靖江市优秀企业家(2019年)、东兴镇功勋企业家(2020年)等荣誉称号。现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第三届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锚链分会会长。

陶安祥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265,793,7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7.70%;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陶良凤:女,50岁,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3年至1999年任靖江锚链厂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8年5月任职于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08年6月担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陶良凤女士现持有公司股票4,88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1%;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陶安祥先生系堂叔侄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卫新:男,50岁,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职于靖江锚链厂技术部部长,2000年至2008年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曾荣获靖江市新长征突击手荣誉称号(1999年)、泰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2006年),靖江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2008年至今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张卫新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575,3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6%;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桂琴:女,53岁,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89年至1995年任职于靖江市第二纸制品厂财务人员,1995年至1999年任靖江锚链厂财务负责人,2000年至2008年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2008年6月至今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

王桂琴女士现持有公司股票3,638,1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8%;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沈义成:男,57岁,中国国籍,优秀共产党员,大专学历。1987年11月至1992年5月任职于靖江第二铝材厂;1992年6月至1993年2月任靖江锚链长员工;1993年3月至1999年任靖江锚链厂人事科长;2000年至2007年6月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人事科长;2007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

沈义成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4,2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5%;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齐保垒:男,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2013年以来,历任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齐保垒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齐保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齐保垒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张艳:女,43岁,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律师。2007年5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2013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职于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2019年12月至今作为合伙人任职于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张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张艳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张友法:男,42岁,中国国籍,材料学博士,东南大学教授兼博导。国际仿生工程学会青年委员、美国材料研究学会、美国化学会和国际仿生工程学会会员。2008年6月博士毕业于吉林大学材料学,2008年6月任教于东南大学,2012年4月晋升为副教授兼博导,在任教期间曾担任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为金属材料及仿生纳米表界面材料,曾获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江苏省“企业创新岗”特聘专家和南京市高层次创业人才。曾发表了50多篇高水平、高引用的学术论文,担任多个国家知名学术期刊审稿人。已授权发明专利40多件,申请国际PCT专利3件,多次在国际会议受邀报告担任组委、分会主席或邀请报告。

张友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张友法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9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23年4月21日下午,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根据投票结果,李剑先生当选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附简历),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剑:男,44岁,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职称。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就读于扬州大学工学院,2001年8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公司技术部,2006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部长。在职期间,成功参与研发R4、R5、R6级系泊链,个人曾荣获泰州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靖江市科技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曾参与制定国家标准《电焊锚链》GB/T549-2017、国家标准《系泊链》GB/T 20848-2017和国际标准ISO20438系泊链标准,累计发表论文6篇,取得发明专利6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近20项授权。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2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04月21日下午13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景东华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现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了保密措施,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因工作关系接触到报告信息的工作人员均遵守公司信息保密制度。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4)监事会认为没有应当发表的其他意见。

我们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46,684,736.14元,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668,473.6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24,188,117.81元,减去2021年度利润分配38,376,000.00元,公司2022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17,828,380.34元。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797.00万元(含税)。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够增加投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人提名、被提名人确认,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如下:

10.1景东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王纪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剑作为公司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而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5日

附件一:监事候选人简历

景东华,47岁,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8年任靖江锚链厂技术科科员;1998年至2002年担任靖江锚链厂技术科科长;2002年至今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2014年升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监事。

王纪萍,55岁,中国国籍,1988年至1990年任靖江汽车锁厂团总支副书记,1991年至1996年任靖江锚链厂质检科科员,1997年至1999年任靖江锚链厂质检科副科长,2000年至2012年担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品质部副部长,公司团支部书记,妇联主任。2012年至今担任江苏亚星锚链有限公司品质部副部长,妇联主任。2014年5月开始担任监事。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3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发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17,828,380.3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59,4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7,97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19%。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发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和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2、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 过之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4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张彩斌,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20年11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2、人员信息

公证天业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1人。

3、业务规模

公证天业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2,825.1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99.0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369.97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63家,审计收费总额6,350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2家。公证天业具备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执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业务	是否兼职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柏凌菁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爱丽家居(603221)、芯朋微(688508)、华宏科技(002645)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木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亚星锚链(601890)、爱丽家居(603221)等。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度对财务报告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20万元。与2022年度审计费用同比无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在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其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公证天业及其项目成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我们认为:鉴于公证天业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提议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1、公证天业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我们认为拟支付的审计费用 80万元是合理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公证天业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内控审计工作量,我们认为拟支付的审计费用 20万元是合理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公证天业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期间,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责任和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20万元。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5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本公司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6,52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195,975万元,于2010年12月21日汇入本公司开设的下列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59601890	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东兴支行	10220701040021666[注1]	4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54500001423	75,97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549558228911[注2]	40,000.00
合计		195,975.00

[注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升级后账号变更,原银行账号为:220701040021666。

[注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升级后账号变更,原银行账号为:08093308096001。

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上网发行费等其他发行费用66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310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0]B14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5,31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	63,060.16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18,000.00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超募资金购置土地(—)	3,309.6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23,407.6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4.37
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4,343.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

本公司于2011年1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以18,000万元的超募资金归还公司除中国进出口银行外的商业银行借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的18,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本公司于2011年2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使用超募资金中的8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3月2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徐坚、严承亮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公司于2014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无异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的议案》,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徐坚、薛冰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结项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2,112.65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无异议。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将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本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董事会为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账户。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专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59601890	已注销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东兴支行	10220701040021666	已注销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54500001423	已注销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549558228911	已注销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山西路支行	381006701018010022795	已注销	–
合计			–

201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112.65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至2016年11月4日,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并已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将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专户(账号:3200176623605960189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东兴支行专户(账号:1022070104002166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专户(账号:6701015450000142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专户(账号:549558228911)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1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东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公司募投项目之一“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 R4 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星(镇江)系泊链有限公司(曾用名:镇江佳扬系泊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亚星”)负责实施,2011 年 6 月,亚星锚链、镇江亚星、保荐机构共同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山西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6年11月,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并已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亚星(镇江)系泊链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就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2年,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专户(账号:3200176623605960189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东兴支行专户(账号:1022070104002166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专户(账号:6701015450000142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专户(账号:549558228911)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并已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招股说明书说明的用途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模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共计71,731.50万元。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所需,剩余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募集资金超过上述资金需求,则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的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由于现有厂区面临拥挤和布局不优化的局面,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根据公司2018年4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增加一块实施地,将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根据公司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资金已由其他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该项目实施完毕,决定终止该项目,并将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2528.50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该资金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2022年度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收回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合计6,048.3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使用情况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W[2023]E1170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2年度公司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以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31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369.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截止上期末投入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	否	40,063.50	40,063.50	40,063.50	37,920.57		37,920.57	-2,142.93	100.00	2014年12月	260.47	否	否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是	27,839.50	27,839.50	27,839.50	24,139.59		24,139.59	-3,699.91	86.71	2020年8月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828.50	3,828.50	3,828.50	1,000.00	–	1,000.00	-2,828.50	26.12	2020年6月–	–	–	否
小计	—	71,731.50	71,731.50	71,731.50	63,060.16		63,060.16	-8,671.3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借款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	80,000.00	–	100	–	–	–	–
购置土地	否				3,309.60		3,309.60		100				
小计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101,309.60	–	101,309.60	–					
合计		169,731.50	169,731.50	169,731.50	164,369.76		164,369.76	-8,671.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工投产。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市场需求未达到预期,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产能利用不足,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2、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为了优化公司流程布局,降低工厂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2014年6月在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处,新征约14万平方米的土地。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建造完毕。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市场需求未达到预期,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止目前,由政府统一规划建设的研发大楼建造完毕。应当投入的研发设备已由其他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完工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的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 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由于现有厂区面临拥挤和布局不优化的局面,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增加一块实施地,将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募集资金结余10,671.08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999.74万元),出现结余的原因如下: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合理降低项目支出。同时,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2011年1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中的18,00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2011年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中的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3月2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购置土地,预计综合费用约为3,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使用超募资金在3,500万元范围内行使决定权;2014年6月20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议案。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27,839.50	27,839.50		24,139.59	86.71	2020年8月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28.50	3,828.50		1,000.00	26.12	2020年6月	–	–	否
合计	—	31,668.00	31,668.00		25,139.5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 R5 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原因: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2014年6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原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 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将材料试 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变更原因:公司研发设备购买资金已由其他政府专项资金支付完毕,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终止研发项目。 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 2020 年 4 月 28 日和 2020 年 5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为了优化公司流程布局,降低工厂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2014年6月在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处,新征约14万平方米的土地。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建造完毕。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市场需求未达到预期,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止目前,由政府统一规划建设的研发大楼建造完毕。应当投入的研发设备已由其他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完工终止。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6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以不超过人民币14.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年4月21日召开的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 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14.2亿元人民币,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委托理财产品为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本次理财授权有效期内,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财务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选择理财产品。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主要为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对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金融机构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评估,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2022年1-9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额	438,133.54	461,493.12
负债总额	108,028.67	126,081.58
净资产	330,104.87	335,41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52	17,974.17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43,911.35万元,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98.67%。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收益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够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监事会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够增加投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2,100	31,100	255.07	11,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71,849	15,000	832.29	56,849
3	信托理财产品	7,917	0	0.00	7,917
合计		121,866	46,100	1,087.36	75,76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5,11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3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3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5,766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4,234	
总理财额度(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0,000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8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 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是根据国家财政部要求进行变更的,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调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而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亚星锚链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亚星锚链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亚星锚链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17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等融资业务。

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20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24日10 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24日

至2023年5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6)人
11.01	陶兴	√
11.02	陶安祥	√
11.03	陶良凤	√
11.04	张卫新	√
11.05	王桂琴	√
11.06	沈义成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齐保垒	√
12.02	张友法	√
12.03	张艳	√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景东华	√
13.02	王纪萍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2年度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3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1、12、1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90	亚星锚链	2023/5/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 2023年5月23日17:00 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3、登记时间:2023年 5 月23日 8:30-11:30、14:00-17:00

4、登记地点: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董秘办。

六、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董秘办

邮编:214533

电话:0523-84686986

传真:0523-84686659

联系人:肖莉莉

2、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1.01	陶兴	
11.02	陶安祥	
11.03	陶良凤	
11.04	张卫新	
11.05	王桂琴	
11.06	沈义成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12.01	齐保垒	
12.02	张友法	
12.03	张艳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01	景东华	
13.02	王纪萍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